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第 78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 年 10 月 2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整

開會地點：行政院第一會議室

主席：沈召集人榮津

紀錄：林士堯

出席（列）席機關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第 77 次會議紀錄

參、列管事項辦理情形：

裁示：繼續列管 1 案、解除列管 1 案（如附件）。

肆、提案事項：

一、數位發展部提報「預購集資平臺管理規劃作法」案。

裁示：

（一）洽悉。

（二）請數位發展部就預購集資平臺辦理下列事項：

1、鑑於消費者購買預購型商品風險較高，為明定集資平臺對消費者之責任，數位發展部已擬具集資平臺自律規範草案：

(1)請於本(111)年12月底前會商集資平臺業者完成訂定自律規範，並督導業者配合修正網站服務條款，落實執行。

(2)為充分保障消費者權益，仍宜訂定具拘束力之管理規範。請同步研議擬訂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於112年6月30日前函送本院消費者保護處審議。至委員有關制訂專法之建議，請數位發展部參考。

2、針對集資者，亦應強化其責任義務。有關上述自律規範內涉及集資者須配合事項，請督導平臺業者納入雙方契約加以規範。

3、加強對消費者教育宣導集資專案存有無法依約出貨等風險及相關注意事項。

二、本院消費者保護處提報「審查教育部研擬之海外旅遊學習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修正草案）」案。

（一）照案通過。

（二）請教育部辦理下列事項：

1、依法公告。

2、定期或不定期派員查核。

3、加強教育宣導。（尤其應對學校老師及學生加強宣導）

三、本院消費者保護處提報「審議各中央主管機關 112 年度消費者保護方案(草案)」案。

裁示：

（一）照案通過。

（二）本案以院函請內政部等 19 個中央主管機關，積極辦理相關核心業務，落實達成所訂目標值。

（三）請數位發展部於本年 11 月 18 日前將「112 年度消保方案（草案）」函報本院核定。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2 時 40 分）